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Joy Holdings (HK) Limited

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 二零二三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二零二三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提呈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接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2.	(a) 重選林代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b) 重選杜振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c) 重選駱子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d) 重選張霆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新增之本公司股份(「股份」)，數量不多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股份，數量不多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6.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增加至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7.	採納本公司新訂組織章程細則。	1,774,179,101 (99.99%)	370 (0.01%)

* 所有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附註：

- (a) 由於以上各項普通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而特別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所有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
- (b)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943,745,741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5,943,745,741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 (f) 概無股份持有人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之本公司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點票的監票員。
- (h) 本公司董事張健先生、朱承燁先生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林代文先生、駱子邦先生在線上出席；杜振基先生及張霆邦先生因其他安排未能出席。

承董事會命
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健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張健先生(主席)、林代文先生及朱承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振基先生、駱子邦先生及張霆邦先生